

#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，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计提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。

独立董事：陈俊发

汤山文

熊政平

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